**2017年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预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2015年9月29日，中共岳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岳编发【2015】13号）《关于成立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通知》，成立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市政府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根据岳办发【2016】1号《关于印发<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岳政办发【2016】13号《关于印发<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撤销市国土资源局下属的国土资源交易中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岳阳市人民政府工程招投标交易中心），其人员编制一并划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我中心）。2016年4月15日市政府召开整合会，我中心正式挂牌运行。

我中心主要职能是：

1、负责市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信息网络系统建设、运行、管理，

2、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平台内交易活动的技术标准、交易流程、操作规程和现场管理制度。

3、依法受理各类公共资源交易申请，依法收集、储存、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的相关信息。

4、负责全市公共资源交易保证金的收退，负责核实评审资料，办理交易确认书。

5、负责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的运行和维护，为行业监管、行政监察提供平台服务，及时报告交易活动中的违规、违纪行为。

6、承担市委、市政府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交办的其它工作。中心现在交易服务场所位于岳阳市岳阳楼区东茅岭路南侧，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4—6楼，总面积2700平方米，拥有1个监督室，5个开标室、9个评标室、1个专家抽取室，并配备了较为完备的监控系统。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中心设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信息管理科、政府采购交易科、工程建设交易科、国有产权交易科、国有土地资源交易科等8个内设机构。目前，中心共有干部职工55人，退休人员3人，其中处级干部4人（含军转干部1人），科级干部22人，科员24人,工勤人员（政府购买服务）2人。全部纳入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三、部门收支概况**

（一）收入预算

2017年初预算数1271.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75.58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396万元。

**（二）**支出预算

1. 2017年年初预算数1271.5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26.65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55.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87万元。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860万元。

**四、一般预算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经费拨款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1271.5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6年年初预算数为411.58万元，是为了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16年年初预算数为860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以及开评标中发生的场地服务费用，如中心办公场所水电、物业管理，维修费用、工作制服购置及五大业务项目媒体公告费、宣传费、招标工作公务费、网络维护、资料制作及存档、评标专家加班用餐、考察培训等成本支出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017年我中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9.87万元，主要是用于中心干部职工本年度住房公积金。

2、“三公”经费预算：

因为我单位是2017年度新纳入预算管理单位，没有上年度数据可以对比。2017年我中心“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0万元。**（1）2017年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0人。(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还未纳入公务用车改革。**(3)公务接待费60万元**，主要措施是根据中央、省、市公务接待相关要求，就我中心具体情况修订了《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对公务接待等相关事宜更加详尽地予以明确、规定；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接待费用。

3、基本建设经费：基本建设按上年度市委、市政府对于公共资源场地建设要求安排。新办公大楼的建设资金需求是经过岳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其中分别是、中心改造工程项目、中心楼宇智能化项目、中心办公家具采购项目、中心空调工程项目、中心电子化平台建设（二期）项目。共需项目资金1393.4万元，2016年已经由财政安排基建资金500万元，2017年财政将继续安排专项资金500万元，用于该项目建设，剩余项目资金需财政评审决算后再做安排。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设施设备购置及维护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共设施设备维修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

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司机的工资福利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部门预算需公开的表格情况（见附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5、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

15、“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7年2月10日